

一、 施工說明

1. 面層施工前，水泥地不平整及破損部份必須全部修補完成，水泥面的缺點，灰塵、垃圾、雜物、油漬等需徹底清潔乾淨，如水泥基礎表面有粉光時需再打磨成細粗霧面以增加黏著度。基礎完成後需經校方或建築師驗收後方可施工，若新灌注之水泥地需等三週以上等水份蒸發後才可工。
2. 運動地板面層施工前，如仍有小部分不平整現象，高處可使用打磨機具磨平，而低窪處可使用雙液型PU經攪拌機攪拌均勻後填平凹處，經十二小時後即可鋪設合成橡膠，如使用自平水泥補平，須確定水分全乾後才可施工。
3. 運動地板面層之寬度依場地尺寸要求設計以配合室內場地尺寸。
4. 將整捲的地板面層平整展開後任其放鬆自然伸縮，請注意必須雙邊以工具刀修邊以確保施工後接縫的完美，並依現場裁切修邊為適當尺寸再捲取預備施工。
5. 在貼黏面層前，先使用低吋有刻痕之鏟刀將足夠量的黏著劑均勻鋪抹在地面上，再將面層攤平貼上。
6. 施工者檢查確定面層邊緣接縫是否相互緊密結合、若有空隙必須以膠帶互相拉扯使切縫處緊密結合。
7. 小心檢查和擦去因使用過多而溢流出的黏膠。
8. 面層鋪設完畢後，應使用磚塊等重物重壓接縫處至少12小時，確定黏著劑都凝結之後，再除去重物，如遇地板沾濕後，須等水氣完全蒸發後才可鋪設。
9. 運動場地可依需求使用標準劃線漆，劃線漆之材料需與合成橡膠接著性良好不龜裂、及不退色、耐磨、抗紫外線特性之劃線漆。
10. 運動場地劃線後，應養護一週至整場黏著層完全反應後方可使用。

二、材料及規格說明:

1. 材料成份為橡膠捲材，上下兩層一體成型不可使用上下貼合的產品，上下層皆為合成橡膠材質但不可以橡膠顆粒膠合而成的材質，表面為滿天星花點不透水耐磨橡膠，下層為硬質彈性橡膠為減震支撐效果，上下兩層總厚度為6mm(+/-0.5)。
2. 特殊的耐磨表面必須好清理，適度止滑以增加使用上的安全。
3. 黏著劑必須為地板原廠搭配使用之橡膠材質專用膠水，以負連帶保固責任。
4. 材料顏色以業主與建築師選擇決定。
5. PU整平層使用雙液型PU材修補整平。

三、資料送審

承包商於施工前需送審下列資料經業主與建築師核可後方可施工。

- 1、物性規範測試報告。
- 2、原廠供貨證明文件（需與合成橡膠面層測試通過報告內容之生產單位相符）。
- 3、原廠廠商證照資料，工廠登記證，營業登記證，ISO9001品質認證證書，ISO14001環保認證證書。
- 4、樣品兩塊（20cm*20cm）。

註：如對橡膠面層之測試報告或材料有所疑慮，待施工中，現場取樣檢送建築師及業主認可之檢測單位進行抽項測試，如有不符，需拆除重做，承包商不得異議，費用由承包商負擔。

- 5、本工程之合成橡膠面層嚴禁採用任何中國(大陸地區)製造、加工之產品且供應廠商生產資格需符合中華民國各項相關法律之規定以維護工程品質之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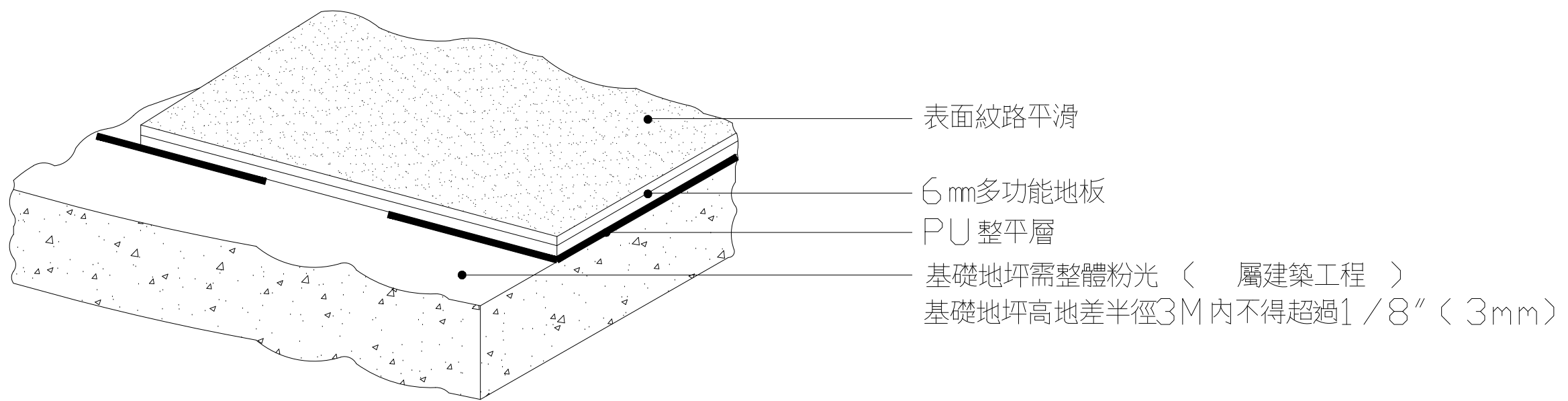
室內橡膠地板專用黏著劑規範:

項目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要求
1	剝離強度 (kgf/25mm)-標準狀態	參考 CNS5812	2.5以上
2	無有機溶劑揮發	氣相層析質譜儀	零檢出

多功能地板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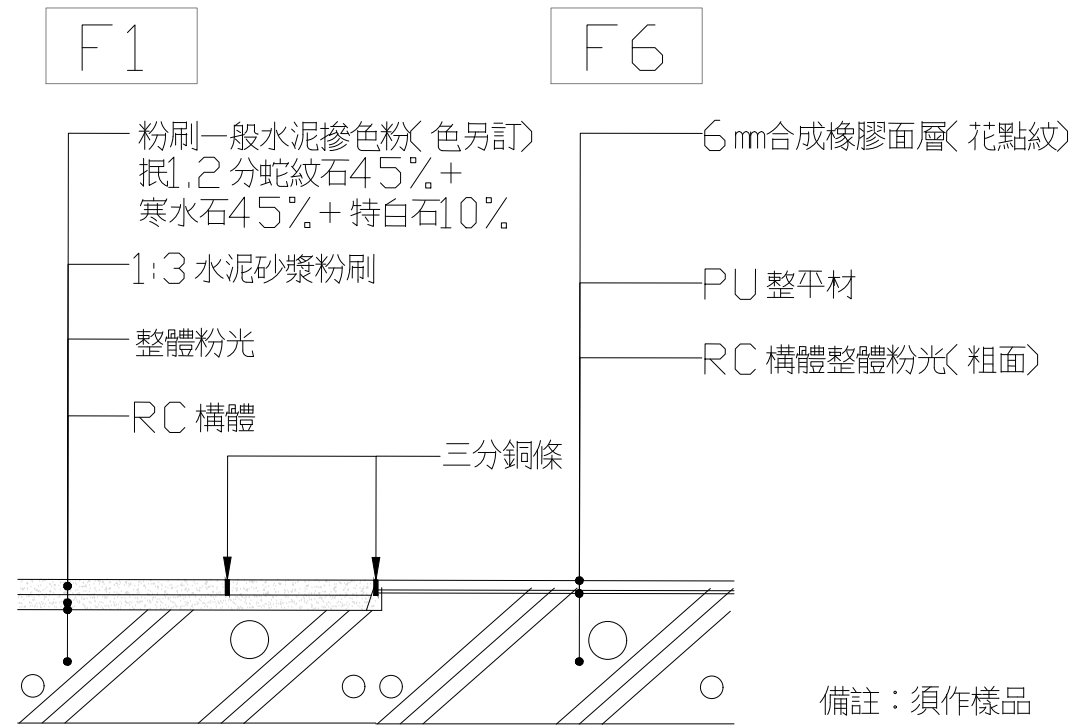
項次	建議測試方法	建議標準值
耐磨耗	ISO 5470-1	小於1000mg
摩擦係數(乾)	EN 13036-4	80以上
斷裂伸長率(%)	EN 12230	≥40%
抗拉強度 (mpa)	EN 12230	≥0.4
TVOC (ppm)	ASTM D5116	≤0.19/m2.hr
甲醛含量 (ppm)		≤0.08/m2.hr
防火測試	CNS 7614	防焰一級

＊運動場地相關要求若有不詳盡之處，依教育部體育署最新公布之規定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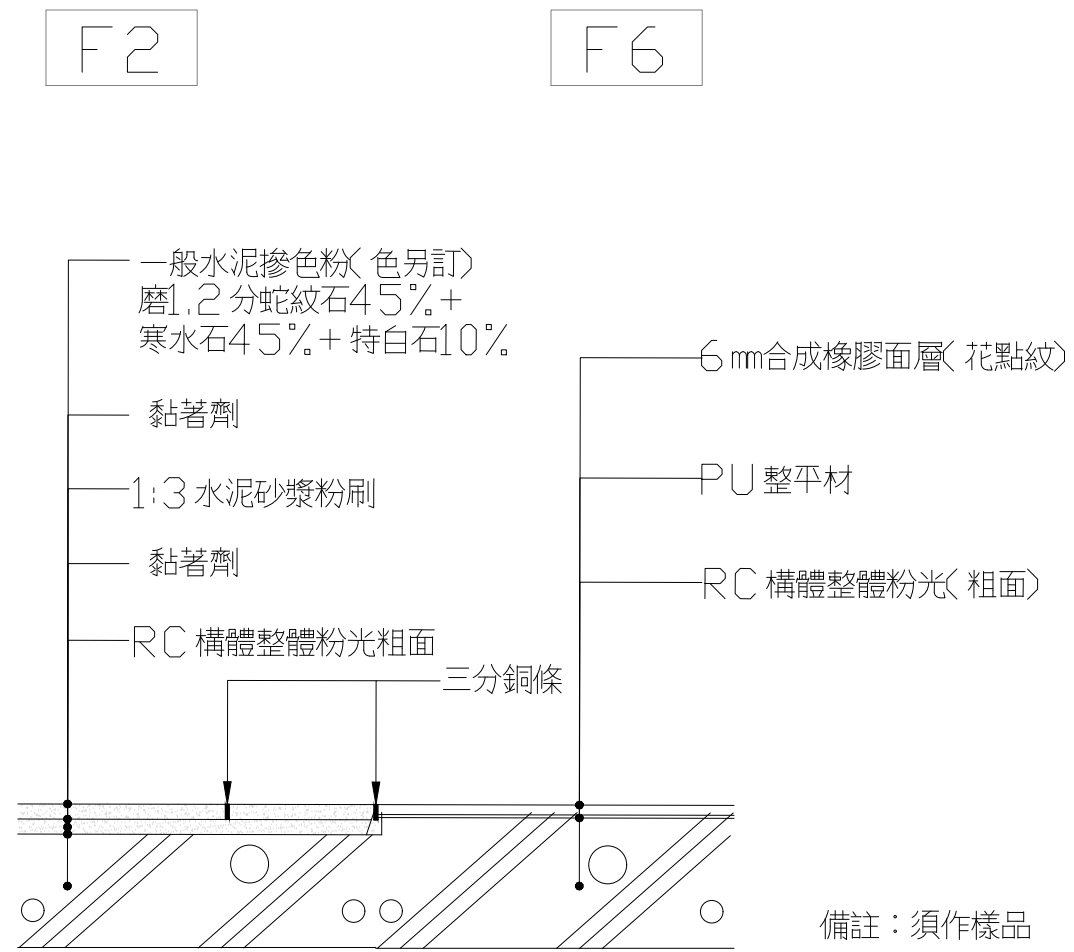


6 mm厚合成橡膠運動面層施工剖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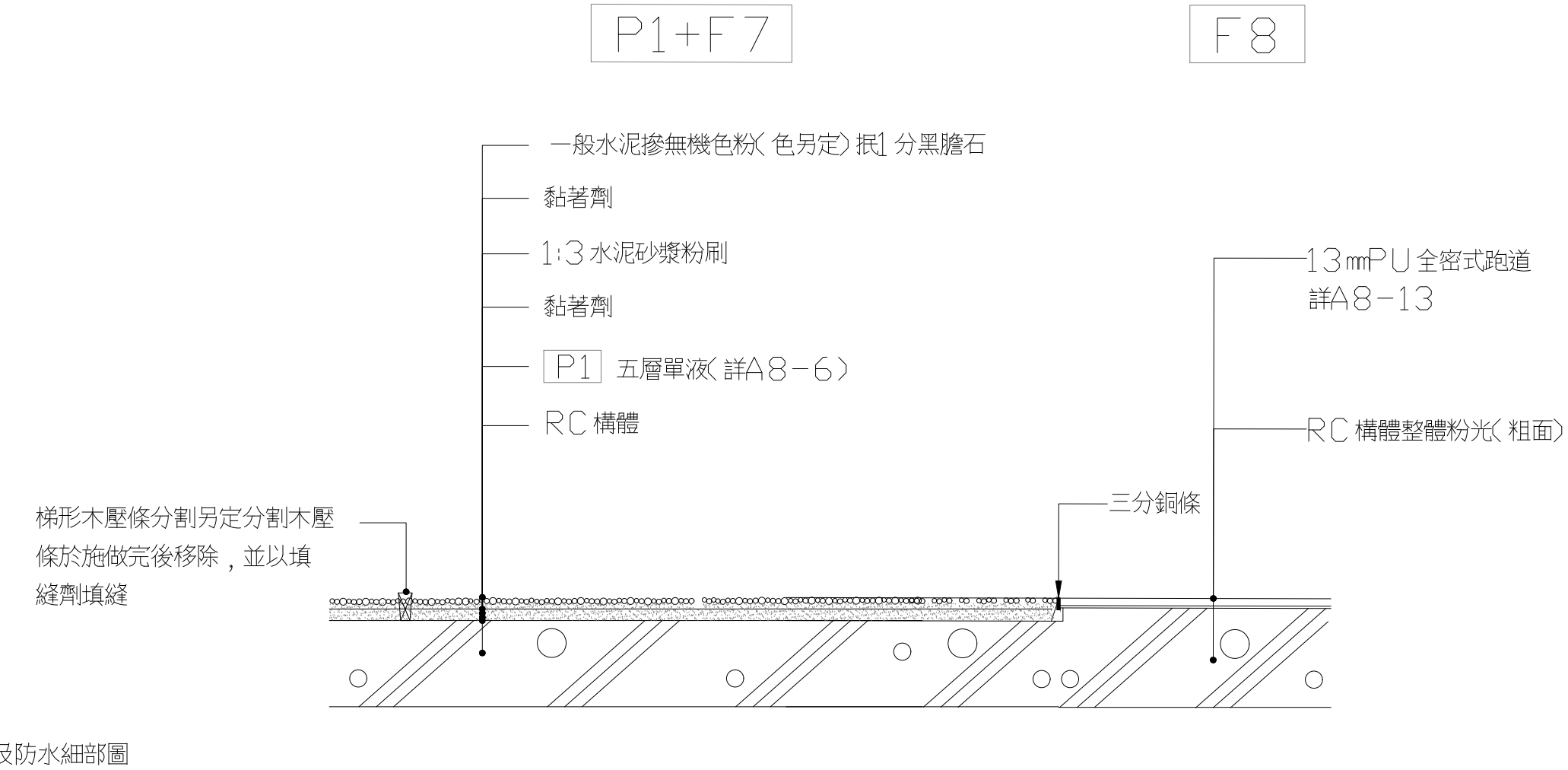
F6 6 mm厚合成橡膠運動面層施工剖面圖



F1 + F6



F2 + F6



P1+F7 + F8

田中央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宜蘭市建業路428號
TEL 03-9253725 FAX 03-9253980
E-mail:fieldoffice@fieldoffice.com.tw

圖檔 10412-1
比例 A1: 1/20
A3: 1/40
日期
修正

新竹市關埔地區新設國小建校工程 (三期-體育館及景觀工程)
地坪裝修細部-2

圖號
A8-12

張號
133 / 337